


shendelvfa.org

# 附录8g：拿细耳人与许愿的律法——为何今天无法遵守

本页属于一个系列，探讨那些只有在耶路撒冷有圣殿时才能遵守的神的律法。

- 附录8a：需要圣殿的神的律法
- 附录8b：献祭——为何今天无法遵守
- 附录8c：圣经中的节期——为何今天一个也无法遵守
- 附录8d：洁净的律法——为何没有圣殿就无法遵守
- 附录8e：什一奉献与初熟之物——为何今天无法遵守
- 附录8f：圣餐礼——耶稣的最后晚餐是逾越节筵席
- 附录8g：拿细耳人与许愿的律法——为何今天无法遵守（本页）。
- 附录8h：与圣殿有关的部分遵行和象征性遵行
- 附录8i：十字架与圣殿

许愿的律法，包括拿细耳人的愿，表明妥拉中的某些诫命对神所设立的圣殿体系有着多么深的依赖。既然圣殿、祭坛和利未祭司职分都已被移除，今天就无法完成这些愿。现代人试图模仿这些愿或将其“属灵化”——尤其是拿细耳人的愿——这不是顺服，而是人为的发明。律法界定了这些愿是什么、如何开始、如何结束，以及必须如何在神面前完成。没有圣殿，妥拉中的任何愿都无法按神的吩咐履行。

## 律法关于许愿的吩咐

律法极其严肃地看待许愿。一个人向神许愿之后，这愿就成为具有约束力的义务，必须完全照所承诺的履行（民数记 30:1-2；申命记 23:21-23）。神警告说，迟延还愿或不履行所许的

愿就是罪。但还愿并不只是内心的事，也不是象征性的事——它需要行动、祭物，以及神的圣所的参与。

许多愿包括感恩祭或甘心祭，这意味着必须在神所选择的地方、在神的祭坛前还愿（申命记12:5-7；12:11）。没有祭坛，任何愿都无法完成。

## 拿细耳人的愿：一条依赖圣殿的律法

拿细耳人的愿是今天无法履行的诫命中最清楚的例子，尽管与之有关的几种外在行为仍然可以模仿。民数记第6章详细描述了拿细耳人的愿，并清楚区分了分别为圣的外在记号与使这愿在神面前有效的要求。

外在记号包括：

- 远离葡萄酒和一切葡萄制品（民数记 6:3-4）
- 让头发长长，不用剃刀剃头（民数记 6:5）
- 不得因尸体而沾染不洁（民数记 6:6-7）

但这些行为没有一个能使拿细耳人的愿成立或完成。按照律法，只有当许愿的人前往圣所并献上规定的祭物时，这愿才得以完成——也只有这样，才在神面前蒙悦纳：

- 燔祭
- 赎罪祭
- 平安祭
- 素祭和奠祭

这些祭是神所吩咐的，是完成这愿不可或缺的部分（民数记 6:13-20）。没有这些祭，这愿就仍未完成，也没有效力。神还要求，若意外沾染不洁，就必须另献祭物，这意味着没有圣殿体系，这愿就无法继续或重新开始（民数记 6:9-12）。

这就是为什么今天不可能有拿细耳人的愿。一个人可以模仿某些外在行为，却无法开始、继续或完成神所界定的愿。没有祭坛、祭司职分和圣所，就没有拿细耳人的愿——只有人的模仿。

## 以色列人如何遵守

忠心的以色列人许拿细耳人的愿时，从始至终都遵守律法。他们在许愿的日子里将自己分别为圣，避免沾染不洁，然后上到圣所，献上神所要求的祭物，以完成所许的愿。即使是意外沾染不洁，也需要献上指定的祭物来“重新开始”这愿（民数记 6:9-12）。

从来没有以色列人在村里的会堂、私人家中或象征性的仪式中完成拿细耳人的愿。这必须在神所选择的圣所完成。

其他的愿也是如此。还愿需要献祭，而献祭需要圣殿。

## 为何今天无法遵守这些许愿的律法

拿细耳人的愿——以及妥拉中每一个需要献祭的愿——今天都无法完成，因为神的祭坛已不复存在。圣殿已不在。祭司不再供职。圣所已不存在。没有这些，就无法完成这愿最后且不可或缺的行动。

妥拉不允许在没有祭物的情况下，以“属灵的方式结束”拿细耳人的愿。它不允许现代教师创造象征性的结束方式、替代仪式或私人的解释。神界定了这愿必须如何结束，而他也移除了遵行所需的条件。

因此：

- 今天没有人能按照妥拉许拿细耳人的愿。
- 今天任何涉及献祭的愿都无法履行。
- 任何以象征性方式模仿这些愿的尝试，都不是顺服。

这些律法仍然是永恒的，但在神恢复圣殿之前，人无法遵行。

## 耶稣没有废除这些律法

耶稣从未废除许愿的律法。他因许愿具有约束力而警告人不得轻率许愿（马太福音 5:33-37），但他从未撤销民数记或申命记中记载的任何一项要求。他从未告诉门徒，拿细耳人的愿已经过时，或还愿不再需要圣所。

保罗剃头（使徒行传 18:18），以及在耶路撒冷分担洁净仪式的费用（使徒行传 21:23-24），证实了耶稣从未废除许愿的律法，也证实了在圣殿被毁之前，以色列人仍然完全按照妥拉的

要求还愿。保罗没有私下或在会堂里完成任何事；他前往耶路撒冷，到圣殿和祭坛那里，因为律法界定了必须在哪里完成所许的愿。妥拉界定了什么是拿细耳人的愿，而按照妥拉，没有在神的圣所献上祭物，任何愿都无法履行。

## 象征性的顺服就是不顺服

正如献祭、节期、什一奉献和洁净的律法一样，圣殿被移除，迫使我们尊重这些律法——不是通过发明替代做法，而是在无法顺服的情况下，拒绝声称自己已经顺服。

今天，借着留长头发、不喝葡萄酒或不参加葬礼来模仿拿细耳人的愿，并不是顺服。这是与神实际颁布的诫命脱节的象征性行为。没有在圣所献上祭物，这愿从一开始就没有效力。

神不接受象征性的顺服。敬畏神的敬拜者不会为圣殿或祭坛发明替代物。他承认神亲自设下的限制，以此尊重律法。

## 我们遵守能够遵守的，也尊重无法遵守的

拿细耳人的愿是圣洁的。一般而言，所许的愿都是圣洁的。这些律法没有一条被废除，妥拉中也没有任何内容暗示，它们有一天会被象征性的做法或内心的意愿所取代。

但神移除了圣殿。因此：

- 我们无法完成拿细耳人的愿。
- 我们无法完成需要献祭的愿。
- 我们不假装以象征性的方式履行这些律法，以此尊重它们。

今天的顺服意味着遵守仍能遵守的诫命，并尊重其余的诫命，直到神恢复圣所。拿细耳人的愿仍然记载在律法中，但在祭坛重新立起之前，无法遵行。